

行政院編印「民國 110 年災害防救白皮書」

校園防災繪畫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

作品名稱	
<p>茲授權教育部為提升學校學生防災觀念落實於學生日常生活中，得以各種方式、永久、不限地區，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散布參賽資料，並得再授權他人使用。</p> <p>授權人簽章：</p> <p>中華民國 年 月 日</p>	
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於表格空白處。2. 授權人請填本作品原創者。